

公共数据基座（数据中台服务及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百泰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BTZCS-C-F-260042

2026年02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内蒙古百泰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受 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 公共数据基座（数据中台服务及建设）项目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公共数据基座（数据中台服务及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BTZCS-C-F-260042

采购计划备案号： 包政采计划[2026]00518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合同包一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00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公共数据基座数据中台建设部分	1.00	380,0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2	公共数据基座数据中台服务部分	1.00	620,0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合同包一

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百泰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1号天福商务广场8-B914

邮编： 014040

联系人： 郝亮

联系电话： 0472-5889775 15598340888

采购单位名称： 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包头市九原区职教园区平安大道7号

邮编： 014000

联系人： 张尧毅

联系电话： 525329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启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审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6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 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 0份。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0份; 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份。
10	成交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 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 供应商。
11	联合体响应	采购包1: 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 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在中标金额的1.5%基础上, 按照75%收取。
13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 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 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5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6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7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18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名
19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3名

20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1	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2	兼投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3	其他	无

二.磋商须知

1.磋商采取网上响应方式，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响应，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响应项目磋商文件，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磋商保证金

2.1磋商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磋商保证金，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磋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磋商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磋商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磋商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2.2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2.2.1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磋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 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 内蒙古百泰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考察

8.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考察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考察现场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5.样品

5.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2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5.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开启

1.1程序

（1）宣布纪律；

（2）宣布相关人员；

（3）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5）开启结束。

1.2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

开启时,供应商使用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评审

详见第五章

3.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4.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通过本次项目建设，形成数据统一、规范的学校数据中台；形成全校数据标准；完善信息系统关键采集指标，实现对学生成长、教师发展、人才培养与校园管理等全流程数据实时采集与监测；建立数据管理制度；建设全校新旧业务系统数据交换体系和交换标准；建设数据治理体系，形成数据资源池、仓、湖，完成教育部公共数据基座自动对接上报、高、中基表数据自动对接上报及数据质量分析提升。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交货期 30 个日历日
2		标的提供地点	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3		合同履行期限	中标后后30日历日内
4		合同履行地点	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5		验收要求	系统部署完成，各项功能运行正常；系统各模块使用流畅；完成与教育部公共数据基座对接；驻场人员资料真实，技术水平达到要求；中台数据安全达标；技术文档齐全。实际履约价格与投标报价、合同约定价格一致；付款申请、发票、结算报告齐全；实际交付标的物与合同清单一致；质保范围与合同约定一致；乙方售后服务的响应时效、处理结果与合同约定一致。
6		合同支付方式	1、第一次付款：数据中台安装部署完成，各功能正常运行，部门验收通过，系统稳定运行三个月后，支付合同总额的15.20%，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5.20% 2、第二次付款：第一年服务期满后，各项考核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27.9%，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7.90% 3、第三次付款：第二年服务期满后，各项考核合格后，各功能正常运行，支付合同总额的26.9%，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6.90% 4、第四次付款：第三年服务期满后，各项考核合格后，各功能正常运行，支付合同总额的30%，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8		其他	质保期：数据中台服务部分：服务期3年；数据中台建设部分：质保期3年

2.主要技术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标的名称：公共数据基座数据中台建设部分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数据中台服务	1	驻场技术人员数量	第一年≥3人	200000	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二年≥1人	70000		
					第三年≥1人	70000		
			2	驻场技术人员资质	第一年	60000	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二年	20000		
					第三年	20000		
			3	技术水平	第一年	10000	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二年	20000		
					第三年	30000		
			4	服务能力	第一年	10000	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二年	20000		
					第三年	30000		
			5	履约能力	第一年	10000	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二年	20000		
					第三年	30000		

1	★	驻场技术人员数量： 实施期第一年安排不少于3人的服务团队驻场服务，第二年、第三年安排不少于1人的服务团队驻场服务，第二年、第三年驻场人员应为第一年驻场人员中任一人。驻场技术人员需按照合同约定及学校要求完成相关数据中台工作，服务期间由校方组织月度考核，分为合格、需改进、不合格，如售后服务过程中三次不合格，校方出具考核通知书，供应商需更换售后服务人员。
2		驻场技术人员资质： 1.驻场人员的年龄、身体状况、工作经验、社保缴费记录，均需符合项目建设要求。驻场团队设置为：驻场负责人、数据治理专员和业务支持专员。 2.驻场团队需了解学校业务场景及业务流程，了解职业院校各业务部门主流信息化产品及数据结构，在学校数据中心建设中可配合学校完成数据梳理并提供建设规划与建议。 3.相关资质证书需提供官方可查询证书复印件。资质审核不通过的人员不计入有效驻场人数，对应费用按比例扣除。
3		技术水平： 1. 驻场实施团队应具备扎实的产品部署能力，需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中台基础部署。 2. 驻场实施团队应具备良好的应急及故障解决能力，重大故障≤2小时响应，24小时解决，一般故障≤8小时解决。 3. 驻场实施团队应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与教育部公共数据基座的对接，且数据质量评级在B级以上。
4		服务内容及服务能力： 服务内容：（一）第一年：上线稳定期 核心目标：保障各系统100%稳定运行，解决上线初期适配问题，完成用户操作培训全覆盖，深化数据治理成果，确保上级数据上报合规准确。 1. 驻场技术负责人 （1）系统运维保障： I①负责数据中台、数字基座（含数据上报平台）等核心系统的搭建及日常运行监控，包括超融合计算资源、数据库、中间件的实时状态监测，每日巡检CPU、内存、存储、IO读写等关键指标，确保无单点故障。 I②处理系统复杂技术故障，如分布式部署架构下的节点异常、相关服务的启停问题、数据同步断点续传异常、接口集成（统一身份认证、各业务系统）故障等，故障响应时间≤1小

1	★	时，一般故障2小时内解决，复杂故障24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 I③保障系统安全合规，定期检查数据加密（国密算法SM2/SM3/SM4、AES）执行情况，验证敏感数据二次验证机制、防暴力破解功能有效性，配合学校完成安全扫描与漏洞修复。 ④完成AI模型部署环境及状态监测，及时处理异常，保证AI问数、AI数据脱敏等工具正常使用，确保AI工具安全合规。 （2）性能优化与部署支持： I①持续优化系统性能，解决如数据同步延迟、查询响应慢等性能问题。 I②协助学校完成系统备份与恢复演练，按要求执行文件、日志、数据库的全站备份，每月开展1次恢复测试，确保备份数据可用性。 I③支持系统二次开发接口对接，如数据上报平台与新增业务系统的集成、门户与认证集成的优化，配合学校完成接口调试与验收。 2. 数据治理专员 （1）数据标准与质量管控： I①深化数据标准落地，协助学校修订完善《数据责任清单》《数据需求清单》《数据问题清单》《数据分级分类清单》等，推动跨部门数据权责认领，确保数据标准覆盖率≥95%。 I②负责数据质量日常检测，基于平台预置的质量规则（空值检测、重复检测、证件号格式检查等），定期生成数据质量报告，跟踪质量问题工单整改情况，推动数据质量合格率持续提升。 I③优化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基于《数据安全法》中数据安全分类分级标准，完成全量数据的人工复核与动态调整，确保核心数据（如教职工/学生敏感信息、科研保密数据）加密存储、限定访问权限落实到位。 （2）数据上报与合规保障： I①协助学校完成全国职业教育智慧大脑院校中台的数据上报任务，对接教务、学工、OA等业务系统的数据采集，确保数据符合《高职数据标准》，上报通过率100%。 I②优化数据脱敏规则，针对身份证号、手机号、银行卡号等敏感数据，验证替换、截取、加密（国密/SHA256）等脱敏方式的有效性，确保数据共享与上报过程中不泄露敏感信息。 I③维护数据关系图谱，及时更新数据集成、流转过程中的字段级信息，确保数据可追溯、可审计。
---	---	--

3. 业务支持工程师

(1) 用户培训与操作支持:

I①编制分角色操作手册（管理员、业务部门用户、数据上报专员），开展不少于4场全员培训（含系统操作、数据申请、问题反馈流程），覆盖学校各部门用户，确保用户操作熟练度 $\geq 90\%$ 。

I②提供日常业务咨询支持，如数据服务门户的查询、API接口申请、文件下载操作，数据治理平台的质量问题反馈、数据认领流程，数据报表查看与自定义报表生成等，响应时间 ≤ 30 分钟。

(2) 业务需求对接与落地:

I①承接学校各部门业务需求，如数据中台自定义风格配置、数据开放目录新增、可视化报表的数据新增、图表样式调整等，需求对接后1个工作日内给出可行性方案，简单需求3个工作日内落地。

I②协助完成数据建设的后续优化，收集各部门数据需求，推动跨部门数据共享。

I③支持数据上报平台的日常操作，协助填报员完成离线数据导入、数据质量检测、异常数据修正，确保每轮上报任务按时完成。

(二) 第二年：优化迭代期（1人驻场）

核心目标：保障系统年稳定运行率 $\geq 99.9\%$ ，完成业务需求迭代优化，持续提升数据质量与系统性能，适配学校新增业务场景。

1. 驻场综合技术运维专员

(1) 日常运维与故障处理:

I①延续第一年的系统巡检机制，每周开展1次全面巡检，每月开展1次安全漏洞扫描，处理日常技术故障（如数据同步任务失败、API接口调用异常、AI工具异常、可视化驾驶舱数据展示错误等），故障解决率100%。

I②维护系统日志管理，确保操作日志保留1年以上，定期清理过期日志，保障日志系统独立运行且不影响主系统性能。

(2) 系统迭代优化:

I①基于学校业务发展需求，完成系统功能与AI场景迭代，如数据中台的专题表新增、数据共享方式优化（API/文件下载/视图直连），数据上报平台的上报频率调整、新增数据集适配，可视化报表的新模块添加。

I②优化系统与AI工具性能，调整负载均衡策略，提升接口响应速度，提高数据中台高并发场景。

I③适配信创环境与AI工具的新增需求，如国产操作系统、数据库的版本升级后的系统兼容性调整，确保系统在统信、银

河麒麟等环境下稳定运行。

(3) 数据治理持续深化：

I①每月开展1次数据质量评估，优化质量规则模板，针对高频问题（如数据重复、格式不规范）制定专项治理方案，推动数据质量合格率提升并稳定。

I②维护数据分类分级动态更新机制，针对新增数据类型完成自动初判与人工复核，更新《数据分类分级清单》。

I③协助学校完成数据安全体系的优化，如调整敏感数据识别规则、更新脱敏算法配置、完善数据备份策略，制定符合学院实际情况的数据安全操作指引，确保数据安全。

(4) 业务支持与需求对接：

I①响应各部门新增业务需求，如各业务系统新增与调整、API接口申请流程优化等，确保需求落地周期≤15个工作日。

I②协助完成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数据上报专项任务，如新增数据集上报、数据标准更新后的映射调整，确保上报数据的准确性与及时性。

(三) 第三年：成熟运维期（1人驻场）

核心目标：保障系统长期稳定运行，推进系统技术升级，完成学校自主运维能力建设，建立数据资产管理长效机制。

1. 驻场运维与知识转移专员

(1) 系统稳定运维与升级：

I①负责核心系统及AI等智能化工具的日常运维与周期性升级，如数据中台的版本更新、数据上报平台的标准适配升级、可视化报表的技术架构优化，确保系统功能与行业技术发展同步。

I②开展系统全面健康检查，每季度1次，重点排查潜在风险（如存储扩容需求、接口兼容性问题），提前制定应对方案，确保系统无重大故障。

I③维护系统集成接口的稳定性，包括统一身份认证、门户消息中心、短信平台等对接接口的日常监控与优化，确保数据流转顺畅。

(2) 知识转移与自主运维能力建设：

I①编制《系统自主运维手册》，包含系统架构、常见故障排查、数据备份恢复、日常操作规范等内容，开展不少于3场学校技术人员专项培训（含实操演练）。

I②一对一辅导学校技术团队，使其具备独立处理系统常规故障、数据质量检测、简单需求配置的能力，第三年末学校自主运维覆盖率≥80%。

I③协助学校建立数据资产管理长效机制，包括数据治理组织架构优化、数据安全管理制度落地、数据质量考核指标设定等，确保项目成果可持续。

			(3) 数据资产价值深化与长效保障： l①协助学校挖掘数据资产价值，如基于数据仓库的数据分析模型优化、可视化报表的决策支持功能升级，为学校战略规划、资源调配提供数据支撑。 l②维护数据开放与共享机制，定期梳理数据服务门户的开放接口使用情况，优化访问权限与流量管控策略，确保数据共享安全合规。 l③配合学校完成项目成果验收与复盘，总结3年服务经验，提出系统后续优化建议，为学校信息化建设提供参考。 ④持续AI模型优化，推进AI与数据中台、数据决策分析的深度融合，赋能学院管理、教学及数字化转型。 服务能力： 1. 驻场实施团队应具备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在定期进行的满意度调查中，各部门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2. 实施期间，每月进行工作推进汇报。 3. 驻场实施团队应保证人员稳定，年人员变动数量≤1人，便于处理各部门提出的需求。
		5	履约能力： 1. 投标单位应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合同履约率需达到100%。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2. 投标单位需严格按照数据中台实施方案进行交付，
标的名称：公共数据基座数据中台服务部分	每延期1个工作日按合同总金额的0.05%进行赔付。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table><tr><th>采购标的明 细</th><th>名 称</th><th>序号</th><th>标的名 称</th><th>数量</th><th>标的金 额（元 ）</th><th>计量 单位</th><th>所属行 业</th></tr><tr><td></td><td>数 据 中 台 建 设</td><td>1</td><td>数据中 台</td><td>1</td><td>20000 0</td><td>套</td><td>软件和 信息技 术服务 业</td></tr><tr><td></td><td></td><td>2</td><td>数据基 座对接 平台</td><td>1</td><td>10000 0</td><td>套</td><td>软件和 信息技 术服务 业</td></tr></table>	采购标的明 细	名 称	序号	标的名 称	数量	标的金 额（元 ）	计量 单位	所属行 业		数 据 中 台 建 设	1	数据中 台	1	20000 0	套	软件和 信息技 术服务 业			2	数据基 座对接 平台	1	10000 0	套	软件和 信息技 术服务 业					
采购标的明 细	名 称	序号	标的名 称	数量	标的金 额（元 ）	计量 单位	所属行 业																								
	数 据 中 台 建 设	1	数据中 台	1	20000 0	套	软件和 信息技 术服务 业																								
		2	数据基 座对接 平台	1	10000 0	套	软件和 信息技 术服务 业																								

		3	个人数字档案	1	30000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	数据分析大屏	1	30000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	其它技术要求	1	2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

数据中台**1.信息标准管理：**

（1）总体要求：建立标准(元)数据子集，形成线上化管理信息标准，同时提供学校各个部门检索信息标准，为学校后续建设业务系统提供标准依据。

（2）信息标准建设：严格遵循计算机软件行业的各项国家标准、教育部颁布的2012版《教育信息化信息标准》、《职业院校数字基座高职数据标准及接口规范》和《全国职业院校大数据中心建设指南》，同时参考国际上通行的软件开发标准和规范。根据我校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求，建立一套科学、实用、完善的信息化标准体系。中标人负责组建信息标准建设咨询服务团队，负责提供涵盖《教育管理信息高等学校管理信息》、《职业院校数字基座高职数据标准及接口规范》、《全国职业院校大数据中心建设指南》等国家指导文件中的标准，结合学校调研情况，指导各业务部门建设主题标准，交付《包头铁道职业技术学院信息标准》。

（3）信息标准总览：对学校目前所有的数据进行汇总和分析，提供数据支撑。可以查看学校部门数量、主体数量、标准集合数据量。部门数据概览可以查看各个部门提供的数据量和未提供的数据量，并根据各部门提供的数据量对部门进行排名，通过标准集和代码集可以查看各个数据集中总表数及有数据的表数量。

（4）代码集标准：对所有的数据集提供标准，实现数据集的增删改查，同时可以对已经编辑好的代码子集进行导出和上传，支持不同格式的下载。

（5）国标数据集：按照部门将学校所有的数据子集按照国标进行汇总，可以对数据子集进行增删改查，同时进行上传和下载，支持不同格式的下载。

- (6) 数据仓库代码集：支持对代码集进行增删改查，支持版本管理，具有版本比对和版本恢复功能。持不同格式的下载。
- (7) 数据仓库数据集：支持对数据集进行增删改查，支持版本管理，具有版本比对和版本恢复功能。支持不同格式的下载。
- (8) 具有数据标准版本管理功能，支持标记字段级标准来源。
- (9) 元数据管理：对学校所有元数据进行管理，实现元数据的增删改查，支持多维度查询。对元数据可设定管理部门。
- (10) 数据字典知识库：平台支持常见业务系统的数据字典维护，数据字典可在平台中随时更新。可批量导入第三方业务系统的数据字典。

2.数据交换设计：

- (1) 总体要求：实现数据获取、清洗、转换、入库的底层工具，其核心环节在系统自主进行数据获取，通过技术手段避免第三方配合导致的工期拖延、质量下降和相应费用的支出等问题。
- (2) 手动采集：采集模块支持Excel数据导入方式和在线表单填报方式，并支持一键上传、数据入库。
- (3) 数据源建档：支持不同类型的数据库对接，即通过本系统能够实现不同类型主流数据库（含国产数据库）之间的链接等。
- (4) 数据集中：通过系统将业务系统数据复制到ODS库中，并对目标表进行标识。
- (5) 数据识别：数据复制后，通过数据字典的匹配，对原始数据进行识别，梳理表结构和各字段含义。
- (6) 数据清洗：数据识别完成后，进行数据清洗，通过配置ETL流程的方式，将原始数据采集为目标数据，数据清洗主要按照信息标准，进行字段类型、长度等属性进行转换。

3.数据任务调度：

- (1) 总体要求：建成数据任务调度平台，实现数据流程的时间调度控制。
- (2) 对系统数据进行汇总展现，包括对系统的任务和作业的监控情况、数据转换统计、数据转换的监控记录和作业监控记录以及近7天内作业和转换的监控情况。
- (3) 资源库管理对多数据库的资源库进行管理，包括资源库的增删改查。可以通过配置资源库的信息进行新增资源库。
- (4) 提供在线新增资源库作业，添加作业时要求能够在线选择需要添加的作业，并能够设定作业执行时间周期。
- (5) 对数据转换进行管理和设置，包括数据转换的增删改查

。通过配置转换信息新增资源库转换。并能够设定作业执行时间周期。

（6）提供对执行策略进行设置，按照年、月、周、日、小时、分、秒进行设置，同时能够设置指定时间段进行执行。

（7）提供作业监控和转换监控，支持总数、成功数、失败数，支持执行日志记录。

4.数据质量监测：

（1）总体要求：在数据采集的过程中，通过数据质量监控，形成数据质量报告，反馈到源头部门，从源头进行数据质量的提升。

（2）总览：展现全校所有数据的质量分析情况，通过多维度得出质量综合评分，并支持通过多种图形等形式展现。

（3）业务系统：配置业务系统的基本信息。

▲（4）质量监测：质量检测规则设定时，用户可自定义正则表达式。检测规则制定后，在同一页面可直接绑定至具体字段。可配置检测任务。

（5）监测日志：系统提供数据质量检测日志，可通过检测日志实时查询被检测字段的问题数据，自动汇总有质量问题的数据条数，点击汇总的数字可穿透查询至问题数据的明细。

（6）调度任务：设定任务的调度方式，包含任务名称、任务组、定时规则、启用状态等，支持对任务进行启动、暂停、立即执行一次等操作。

（7）质量报告：通过多种形式进行指标展现，同时对规则异常情况按照数量进行排名，对于异常内容进行展现。质量报告要求简洁易懂，以便于提供给相关人员及时更改。

（8）实施要求：质量监测规则须支持对智慧大脑数据上报要求的数据子类中的数据质量进行检测，包含重点数据子类数据量检测，数据子类中关键字段空值检测，子类之间数据一致性检测，需提供数据质量提升建议。

5.数据安全：

（1）总体要求：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数据进行分级分类管理，并可实现对重要、敏感、隐私数据进行加密与脱敏处理，采用技术手段，对系统安全性进行评估与测评，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提高数据安全性。

（2）数据分类：

1)需提供数据资源分类管理、数据资源分级管理、数据脱敏管理。

▲2)数据资源分类管理需包含分类维度、分类规则、分类管理等管理功能。分类维度需预置公民个人维度、敏感个人三个信息维度；分类规则需提供通过正则表达式进行设置，系

统可自动匹配符合规则的数据资源项并将其放入对应的分类。

（3）数据分级：

▲1)数据资源分级管理需包含分级定义、分级规则、分级管理等管理功能。分级管理需提供用户手动新增和通过分级规则执行两种方式。

2)需提供按照数据资源名称或脱敏规则名称自动匹配生成数据资源项对应的脱敏规则。需提供对数据及外部数据源中的数据项传输时进行脱敏规则的绑定。

（4）数据加密脱敏：

▲1)需提供在数据共享交换时为数据项选择数据脱敏策略。

▲2)数据脱敏需提供哈希脱敏、字符掩码、取整脱敏、遮盖等方式。

3)需提供对数据及外部数据源中的数据项传输时进行字段加密。加密算法和密钥以应用管理中的应用为单位进行控制。

▲4)需提供在数据共享交换时为单个数据项选择数据加密策略。

（5）软件安全：

1) 需免费完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二级测评。

2) 系统部署完成后，免费进行渗透测试及代码审计，并提交相关报告，每年需免费对系统进行渗透测试、漏洞扫描及“两高一弱”检测，并配合处置相关风险。网络安全特殊时期需免费提供漏洞扫描、排查、修补和加固等相关操作。

5. 低代码数据采集工具：

（1）总体要求：提供功能齐全、简单易用的数据工具，采用低代码工具降低数据采集、表单创建、编辑、应用与展示的难度。

（2）提供拖拽式、所见即所得的图形化表单设计能力，可通过Excel文件导入模式导入创建表单。

（3）提供页面布局可视化设计，提供多个表单控件，控件支持智能化、多级联动等功能，如地址下拉选择控件有行政区（省/市/区(县)/街道...）、二级单位/系所（年级）/班级。

▲（4）提供设定常用公式，如日期函数、数字函数等，可在前端进行公式计算后自动填充至对应字段。

▲（5）提供可配置数据联动，即从其他表单按照设定规则关联对应数据，规则包括与或关系，提供多个条件设置。

（6）提供在线手写签名控件，无缝嵌入业务流程。

（7）单行输入、数字输入控制提供设定格式校验，如邮箱、手机号、身份证号检验。提供设定字段是否必填、是否允许重复值、限定字符范围。

(8) 通过计算公式控件实现表单内控件值的复杂计算，如自动计算多个单选项的得分、平均分。

(9) 实现文件附件的上传、存储、下载、图片预览。附件上传可限定个数、大小等，图片上传可限定拍照上传、图库上传。

(10) 采用H5技术构建应用，实现自适应终端设备显示。

(11) 实现表单数据下载为Excel / PDF文件导出。导出Excel表时可选择要导出的字段、可设定导出的文件名称。

(12) 表单设计器能配置打印模板，即通过打印代码对应至Word文件中，上传Word模板后实现自动填充模板数据、结果打印及导出。

▲ (13) 实现填报提醒的可视化配置，能够设定提醒规则，在有数据提交或修改时按照设定的规则进行提醒的推送。

6.统一数据管理：

(1) 总体要求：统一数据管理，实现数据归档后数据中心的建设。数据湖中的数据按照不同的主题进行数据归档，形成数据中心。

(2) 总览：对所有数据的管理情况进行展现，包括连接池个数、数据源个数、数据采集条数、现有数据源的链接状态等。

(3) 系统可实时可视化监控数据源连接状态，点击数据源名称可查看该数据源的详细信息。对平台数据进行汇总展现的模块，包括对平台的任务和作业的监控情况、数据转换统计、数据转换的监控记录和作业监控记录以及近7天内作业和转换的监控情况。

(4) 数据源管理：

1) 连接池管理：对数据库进行连接，连接内容包括数据库的名称、类型、端口、用户名、主机地址、数据库名、以及数据库的密码、实例和业务类型。测试成功之后可以进行连接，支持增删改查。对已连接的数据库进行在线实时监控；

2) 接口数据源：对接口的数据源进行管理包括数据源名称，接口的地址和ID等，支持对数据源进行查看、编辑和删除；

3) 文件数据源：对文件的数据源进行管理可以对文件进行添加和删除。

(5) 数据库管理：管理员可通过数据表数据设计器，对数据库中的数据进行web可视化，便于信息中心或者授权用户实时掌握数据状态，通过查看器，查询数据明细。

7.统一数据开放：

(1) 总体要求：在数据仓库的基础上，进行数据开放管理，形成数据流程的闭环。由统一数据开放平台，通过自主配置API接口的方式，完成开放工作，为数据下游的业务系统、数

1	★	据应用等提供标准数据。除API接口方式外，还可通过中间库、ETL等多种方式开放数据。 (2) 总览：对数据的开放情况进行总体展现，包括接口总数，接口下载数据条目数，接口总调用次数和今日接口最大调用数，同时展现数据源的监控情况和平台的访问记录，对一周内API调用次数和应用监测top10进行展现。 (3) API分类信息：对所有的API信息进行分类管理，支持新增API分类，对选定的API分类进行查看、编辑和删除。 (4) API接口管理：API接口管理分为两个部分，接口分类管理和具体接口管理。系统支持通过可视化操作界面，完成API接口的发布。通过平台实现零代码接口开发，快速响应用户数据需求。API接口支持表、视图、自定义SQL发布。系统支持API接口使用申请功能，数据使用者发起申请，数据管理者进行审核及API接口配置、发布。申请通过后平台自动提供接入流程、调用类型说明等说明文档。 (5) API管理：具有API访问日志、返回消息、收藏信息的管理功能。 (6) 审核管理： 1) 开发人员审核：对所有的开发人员进行审核和管理。 2) 应用审核：对所有的应用申请进行审核和管理。 3) API申请审核：对所有的API申请进行审核和管理。 (7) 应用中心： 1) 应用管理：对所有的应用进行管理，包括新增应用和删除应用。 2) 应用分类：支持应用的新增和导入导出。可对应用进行编辑。 3) API帮助中心：对平台使用操作的说明和维护。 8.数据资产门户： (1) 总体要求：平台用于管理学校数据资产，帮助学校更好地管理和利用其数据，以提高效率和准确性。提供一个统一的界面，让用户方便查找、浏览和访问学校内部的各种数据资源。 (2) 首页：用户登录系统，可在首页通过接口名称进行精准搜索，快速查询所需接口。同时首页展示基础模块、热门API、以及最新API等，点击相应API，即可进入申请页面，用户可根据需要，快速找到所需接口进行申请。 ▲ (3) 接口申请：支持通过关键字进行过滤查询。点击相应API，可查看API基本信息，用户可直接点击立即申请，输入标题、联系人、服务应用系统、申请原因等即可完成申请。支持选择全部字段或个别所需字段进行申请。 (4) 文档中心：文档中心包含接入指南、功能说明、常见问
---	---	---

题等文档，帮助用户快速解决接口申请中所遇到的相应问题。

（5）个人中心：展示个人账号下所申请的API信息，包含我的应用、我申请的API、我收藏的API等。同时汇总统计我的应用数量等。

（6）API开放分析：对平台开放的API接口进行分析展示，包含应用数量、接口数量、条目数等。系统对今日单接口最大调用量、今日成功查询量、开发者数量、失败查询量等信息，进行统计。

9.可视化流程中心：

（1）总体要求：需支持流程灵活设计、表单联动及分支优先级配置，实现组织架构同步与分级权限管控，支持流程执行可视化监控、人工干预及操作日志追溯，提供多渠道消息通知、全流程综合查询及数据导出功能。

（2）流程设计：

1) 提供包括处理节点、条件节点、条件节点嵌套、抄送流程等各种流程要素。

2) 提供包括提供单一审批、多人顺序、串并组合等常用流程模式。提供自定义节点名称和条件。

3) 提供撤回、超时提醒、拒绝、通过等常用操作。提供自定义操作名称。

4) 提供与表单工具结合，实现流程应用的填报表单可视化设计。可根据表单填写的内容设置不同的流程流转条件。

5) 提供配置流程条件分支的优先级，当流程任务满足多个条件时根据优先级顺序执行。

6) 可配置是否开启手写签名、处理意见，可一键应用至全局。

7) 可配置超时提醒规则，可设定超时时间和提醒内容。

（3）权限控制：

1) 提供完善的组织架构管理，能够与学校用户数据源进行对接实现自动同步。

2) 实现多级组织架构管理，包括修改、导入、导出、设置部门负责人。

3) 实现分级授权管理，可授权单一应用管理员，包括数据权限、操作权限等。

4) 实现管理员配置流程服务时，操作日志的跟踪，可查看对于流程修改的详细日志。

（4）执行状态的可视化：

1) 提供根据流程图及当前执行状态生成易于用户理解的流程办理过程记录及后续执行路径、数据日志等。

2) 可视化过程监控, 跟踪活动状态, 发现流程错误时可人工干预, 包括修改审批人、强制通过、强制拒绝。。

3) 提供对流程执行情况统计、筛选以及数据的导出和下载。

(5) 消息通知服务:

1) 提供实现统一的消息通知服务, 能够实现任务流转状态变化时自动执行通知。

2) 消息通知服务可以对接邮件、短信、微信等常见通知渠道, 并提供可扩展的额外通知渠道的适配。

(6) 综合查询:

支持对所有流程的查询, 可展示每个流程中所有字段, 便于汇总与统计, 支持对流程的详情查看。查询结果支持以Excel格式下载。

10.数据建模:

(1) 总体要求: 支持功能齐全的数据源管理与建模功能。

(2) 数据源管理: 支持主动式只读授权数据归集功能, 通过设置第三方业务系统的数据库连接名称、连接英文名、数据库类型、主机地址、端口、数据库名、数据库密码, 即可连接至第三方业务系统数据库。具有测试连接状态功能。

(3) 数据模型管理: 支持业务数据模型构建, 实现源数据以控件的方式进行封装。

11.系统管理:

(1) 总体要求: 需支持多种布局与主题设置; 可自定义角色并配置菜单、数据权限及用户分配, 支持多规则单一登录, 提供多类型日志查询, 能实时监控系統整体运行状态。

(1) 系统配置: 系统预置多种不同的外观, 可供用户选择, 并支持用户自定义产品标题、产品logo、默认布局和主题颜色, 其中默认布局包含横向菜单和左侧菜单两种。

(2) 角色管理: 支持自定义角色, 配置角色包含的菜单权限和数据权限, 支持对角色分配用户。

(3) 登录管理: 单一登录配置: 可配置用户登陆方式, 单一登录或者同一用户允许多终端同时登录。单一登陆方式支持后登录踢出先登录和已登录禁止再登陆两种。

(4) 日志查询: 支持登录日志、访问日志、异常日志。

(5) 系统监控: 可实时监控服务器CPU、内存、磁盘以及JVM虚拟机的使用情况。

12. AI助手:

(1) 总体要求: 支持AI问数, 可准确识别需求, 根据系统数据精准查找并快速输出。

(2) 支持智能问答, 内置强大的AI模型, 识别用户自然语言, 根据学校数据中心已治理完成的标准数据, 自动生成内容, 进行AI内容润色, 快速回答用户提问, 提供权威和准确的

		信息。 (3) 支持接入大语言模型；支持查询运行于校内的业务库、数据湖和数据仓库中的任意一个数据库； (4) 支持用户按角色、级别设置权限进行AI问数，展示数据支持敏感词设置。 (5) 支持查询结果多样式、多类型展示，并可进行导出。 (6) 支持用户多方式输入，系统对输入对象进行准确识别和处理。
2		数据基座对接平台 1.工作台： (1) 我的收藏：工作台提供登录用户已经收藏的表格，可直接点击表格名称，打开填报表单，进行数据填报。 (2) 我收到的：以列表的方式显示当前用户收到的审核表格的任务，打开即可进行数据审核，支持批量审批。 (3) 我发出的：以列表的方式显示当前用户提交的审核表格的任务，打开后可查询审核详情。审核流程支持可视化的方式查看，支持以列表的方式查看流转记录。 2.填报中心： (1) 表格查询：可快速查询个人需要填报的表格，查询条件包含但不限于表格管理部门、表格名称、业务分类、最新表格、热门表格、推荐表格等。 (2) 表格收藏：用户可对常用表格进行收藏，并实时出现在工作台模块我的收藏中。 (3) 表格填写：数据填报支持原始表单和数据列表两种样式。在打开的数据填报表单中，进行数据填报。多条数据需以导入的方式进行填报。导入后的数据可进行手动排序。上报业务表单可选择手动填写和Excel导入两种方式进行数据填报。用户可在线发起批量审核。 4. 具有数据纠错功能，每个数据模型可绑定相关负责人，对于存疑的填报数据，发起人可在填报页面进行修改，把原数据和修改后的数据反馈相关负责人。提交审核后，修改数据具有明显标识。 (5) 系统提供在线预览已上传附件功能，支持下载附件。 3.表格中心： (1) 表格查询：可快速查询全校的业务表格，查询条件包含但不限于表格名称、业务分类、所属部门等。 (2) 模版下载：支持每个表格下载空白模版，便于用户进行表格手工填报。 (3) 表格下载：通过制式表格下载功能，可将表格连同已填报的数据一并下载至本地，进行打印，支持在线打印、导出P

DF等操作。

▲（4）数据汇总：支持在线设计数据汇总表格，也可采用线下Excel定制表格导入系统，将不同人员，不同部门填写的数据进行汇总预览并支持下载。

4.数据基座对接：

（1）上报管理：根据教育部要求,与全国职业教育智慧大脑院校中台对接，按照《职业院校数字基座高职数据标准及接口规范》（V3.0版本及以后版本，以下简称《规范》）及《全国职业教育智慧大脑院校中台高职数据标准及接口规范》标准，定期进行数据采集，完成智慧大脑平台数据自动上报工作。

（2）数据上传维护：根据教育部对接文档要求建立数据集，系统内置智慧大脑数据中台数据子集，并维护到数据建模中，通过数据建模的数据检测实现数据集中数据项与代码集的关联，后期如果结构变动，可自定义扩展，实现数据集设置。数据集设置包含数据集名称、排序、上级名称等。可维护每张表格基本信息。

（3）接口管理：包含API账号基本信息和API接口管理。单张表格数据上报均可设置数据周期上报和立即执行，周期上报支持在线选择定时执行周期，立刻执行功能通过点击相应按钮完成即时上报。

▲（4）数据复核：数据复核功能可以对需上报的所有数据进行前置审核，避免错误数据上传。配置完成后，平台按规定时间定时推送学校实时数据。

（5）数据分析：大屏支持按照教育部智慧大脑大屏样式进行定制。大屏设计平台支持管理者自行设计，平台提供模板和组件，提供简易操作方式实现大屏制作。支持按照教育部智慧大脑高职院校数据大屏效果展示，对已经采集的校内数据以大屏的效果进行呈现。

（6）数据预警监控：数据上报过程中，系统自动生成上传日志，可查看相关信息。通过平台查看返回状态。

▲5.数据基座上数据质量：

通过数据质量监测工具，提供数据基座上数据进行质检，形成数据质量分析报告，质检报告需提供下载功能；报告内容需包含数据质检综合评分、质检评分历史趋势、质检结果分析、评估概况等内容。将学院数据基座上数据质量提升至B等以上。

6.实施要求：

（1）学校数据中心为各类表格填报所需数据的唯一源头，完成与学校数据中心对接，完成不同表格填报所需数据的采集。

		(2) 按照《职业院校数字基座高职数据标准及接口规范》中的数据子类中数据要求进行实际调研，通过平台实现数据上报。
3		个人数字档案 1.教师个人数据档案： (1) 基础信息：包含个人信息、学位信息、家庭成员和政治面貌，数据来源是人事管理系统。个人信息包含姓名、职工号、籍贯、性别、出生日期、民族、身份证号、健康状况等。 (2) 个人发展：教师登陆平台后可直观呈现个人发展情况，包含当前职称、拟评职称等，拟评职称可穿透查询职称晋升条件。 (3) 岗位职务：包含干部任职、职称信息和考核信息。 (4) 科研情况：包含横向项目、纵向项目、论文信息、著作信息、成果获奖和科研专利。 (5) 教学信息：包含授课信息、评教结果、教学成果获奖等。 (6) 资产信息：可以查看当前登录人员名下的资产信息。 2.学生个人数据档案： (1) 基础信息：基础信息包含个人信息、就读信息、生源信息、通讯信息和家庭成员等。 (2) 学业信息：包含等级考试、上课信息和课程成绩。 (3) 学籍信息：包含注册信息和学籍异动。 (4) 奖惩助贷：包含在校期间获得的奖学金信息、补助信息、助学金信息、贷款信息和荣誉称号。 (5) 生活服务：包含勤工助学信息、在学校的消费信息等。
4		数据分析大屏 1.校情展示大屏： ▲ (1) 通过可视化编辑流程，拖拽式页面布局；提供多种网页模板，选择模板后可快速生新大屏。 (2) 提供自定义大屏主题颜色，统一页面上的组件颜色，便捷美观； (3) 大屏提供添加和编辑布局模块，可实现快速将大屏分隔为固定比例的布局 ▲ (4) 大屏提供添加和设置应用基础模块，包含图文列表、轮播图、多图列表、表格、文本、图片、按钮、视频、天气、日期、内嵌网页、地图、柱状图、饼图、折线图、雷达图等多种基础模块用满足绝大部分大屏内容的展现形式； (5) 提供大屏大屏内内增加、修改、删除新页面。新页面包含所有的编辑功能，可拖拽式编辑的页面、建设多个新页面，并提供设置多个大屏页面的自动轮播/手动轮播方式。

(6) 提供对大屏基本信息进行配置，其中包括尺寸设置、背景设置、大屏缩放方式设置、大屏封面设置及大屏的画布比例设置；

▲ (7) 免费提供不少于五个定制大屏展示界面模板。

2.画像设计：

▲ (1) 数据钻取：支持数据钻取，单击大屏中的数字或文字，实现数据钻取，进入下一层次的数据视图，呈现明细数据。在钻取的页面，须支持数据检索，通过检索可查看明细数据。

(2) 数据源管理：支持对数据源进行管理，可查看数据源的名称、连接地址、用户名、密码等内容。可对数据源进行编辑、复制、删除以及新增。

(3) 多维度呈现：支持多维度多层次排名、对比、发展趋势，实时监控和预警。通过对比，用户可以明确看到数据之间的差异和联系；而通过分析发展趋势，用户则可以预测和理解数据在未来的变化和发展方向。

(4) 图表工具：具有常用组件进行业务配置。可实现无代码或低代码拖拽自组画像，可通过组件简单配置数据源、可视化操作界面输入运算规则获取分析数据。

3.主题画像：

(1) 学生画像：形成学生个人画像，具体指标参考：个人基本信息、就读信息、生源信息、通讯信息、等级考试、上课信息、课程成绩、日常纪律、纪律处分及其他、宿舍文明行为、宿舍卫生、考试平均分、平均学分绩等。具体指标实施过程中调研后定制。

(2) 教师画像：教师个人画像指标参考：专业技术岗级、所属系部、教师授课类别、学历学位、专业实践经历、双师素质水平、专业实践证书认定、专业实践能力、培训经理、职业生涯规划、教学工作量、科研情况、绩效考核等。具体指标实施过程中调研后定制。

(3) 实施要求：学生画像及教师画像具体指标以学校实际需求为准，实施过程中进行定制，满足信息化标杆学校监测指标中关于师生画像的场景要求。

		5	其它技术要求：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承诺所投产品必须适配信创国产化环境，兼容国产操作系统、数据库及中间件等。 2.平台须采用B/S结构，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兼容主流浏览器。 3.平台可与校内其他应用系统进行数据集成。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废标。			备份或灾难恢复功能，确保数据安全与业务不中断。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评审原则

2.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磋商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3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2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更正；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3)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无效；
- (4)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补充规定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成交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相应的价格扣除磋商】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三.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1.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以下任意一种均可： 1、审查供应商2024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2、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3、供应商出具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响应（若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合同包一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2.符合性审查

2.1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3.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未在最终轮次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的，视为不再参与该政府采购活动。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预算50% 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4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电子印章。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6、评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

（4）.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7.综合评分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46.00分 商务部分24.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 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	各项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0分；标“★”项为必须满足项，不计分数，但存在不满足情况则投标作废；标“▲”项为重要技术项，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其余为普通项，每有一项不满足扣0.5分，扣完为止。（其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技术参数以及标“▲”参数均需提供系统功能截图等相应佐证材料，未提供视为不满足）。	3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施工组织方案	(1)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包含:项目管理组织、实施分工与职责、项目控制)进行综合评价,最高得3分;经评标委员会评比,存在瑕疵或不足的以0.5分为单位进行递减,扣完为止。(2)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风险管理方案(包含:风险管理策略、项目风险和对策、管理过程)进行综合评价,最高得3分;经评标委员会评比,存在瑕疵或不足的以0.5分为单位进行递减,扣完为止。(3)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含:质量评审活动、预防与校正措施、计划执行监督措施、测试管理措施)进行综合评价,最高得2分;经评标委员会评比,存在瑕疵或不足的以0.5分为单位进行递减,扣完为止。(4)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进度保障措施(包含:实施进度计划、进度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价,最高得2分;经评标委员会评比,存在瑕疵或不足的以0.5分为单位进行递减,扣完为止。注:本项所指“瑕疵”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实施、现有技术条件下无法实现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售后服务	(1)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售后服务支持方案、紧急故障处理方案、项目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价。1) 售后服务支持方案描述详实，包含：售后服务网点、人员、设施、质保期服务承诺、售后服务管理等。 2) 紧急故障处理方案可操作性强，包含：紧急故障响应原则、应急处理原则、处理预案、处理保障措施。3) 项目培训方案严谨，包含：人员配备、培训课时、内容、目标、流程、需求调研、实施等。本项最高得3分；经评标委员会评比，每缺少一小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成熟可靠的质量管理体系，能保证项目正常稳定实施并保证产品稳定运行。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质量评审活动 2）计划执行监督措施 3）测试管理措施。以上3项，齐全得3分，每缺一项扣1分，存在“瑕疵”扣0.5分，扣完为止。注：本项所指“瑕疵”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实施、现有技术条件下无法实现等任意一种情形。	3.0000	主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企业业绩	投标人提供自202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的采购同类项目（合同名称或建设内容需包含数据相关内容），每份同类项目业绩得1分，最多得5分。（须提供完整合同扫描件，若有缺页、漏页、涂改、遮盖等情况不得分）	5.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评审	产品资质	(1) 为保证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要求投标人需具有数据中台系统、数据质量监测平台、人工智能引擎平台、数据上报平台、公共数据中心平台的软件类著作权，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最高得2.5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2) 根据《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国家规定，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大模型产品须通过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备案，并提供其大模型产品在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官网发布的已备案的公告截图和备案号。备案单位与供应商需一致。提供得2.5分，不提供不得分。	5.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人员资质	(1) 驻场负责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资质或CSPM-3及以上等相关认证证书（得3分）；（2）数据治理专员：具备数据安全治理类证书或大数据分析师资质（得3分）； (3) 业务支持专员：具备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师或信息安全保障类证书（得3分）（4）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驻场人员名单，名单需要包含驻场人员姓名、年龄、工作年限、社保缴费记录，每1人每年得1分，最高得5分。	14.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8.汇总、排序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